

中共焦作市审计局党组文件

焦审组〔2022〕3号



中共焦作市审计局党组关于 2021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1年，焦作市审计局在市委、市政府、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和上级审计机关的正确领导、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建设、业务建设“融合抓、双提升”工作布局，主

动适应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需要，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服务大局、突出重点，全面落实2021年工作要点和普法工作规划，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努力构建管理、执法和服务三位一体的审计行政执法模式，以高质量法治建设促进审计机关依法全面履行职责，服务保障全市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示范城市、致力打造“精致城市、品质焦作”“现代化焦作”营造更加良好的法治环境，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现将有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如下：

一、坚持政治统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2021年，市审计局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根本遵循。市审计局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审计机关普法工作的头等大事，日常工作中注重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做到了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审计机关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全过程、各环节。二是扩大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覆盖面。市审计局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同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结合起来，发动全体审计干部职工采取各种措施进行学习宣传，发挥好审计机关各类普法阵地的作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向面上拓展、向基层延伸、向群众贴近，促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农村、进机关、进社区、进网络，推动全社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三是深入学习宣传相

关法律和党内法规。市审计局结合建党 100 周年，以宪法、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相关法律和党内法规，坚持把党内法规纳入审计干部学习教育和培训重要内容，组织审计干部积极参加相关法律和党内法规专项知识培训和竞赛，推动党内法规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二、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2021 年，市审计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审计监督，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紧紧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保障改善民生、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等工作大局，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聚焦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落实，持续开展跟踪审计；加大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的审计力度，加大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责任审计力度，持续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确保重大方针政策有效贯彻和各项改革举措真正落实。2021 年，市审计局本级实施审计及审计调查项目 54 个，共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109.8 亿元，其中，违规金额 13.1 亿元、管理不规范金额 96.7 亿元。审计促进归还原渠道资金 1.3 亿元，拨付资金到位 11.1 亿元，上交财政 4.3 亿元。审计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处理事项 5 件，移送有关部门处理事项 35 件，已给予警告以上党纪政务处分 15 人。提出审计综合报告和信息 37 篇，被党政领导和上级审计机关批示、采纳 16 篇次，提出审计建议 97 条，其中被采纳 89 条。

2021 年，市审计局一是加强对重大政策落实情况的审计监督，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重点对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了审计，推动重大政策落地见效。其中，累计追回、收回、归还医保基金 6559 万元，已补缴补收医保基金 1521 万元，促进拨付到位资金 3170 万元；促进基本养老保险资金拨付 1533 万元，促进财政增收节支 3200 万元，追回资金 1200 万元；促进省市重点工作 9 个项目开工、完工，促进资金拨付 1356 万元，清理拖欠企业工程款 762.77 万元。二是加强对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的审计监督，助力公共资金提质增效。对财政预算和 7 家单位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计，充分发挥大数据审计优势，围绕预算编制、批复、追加、执行，资金分配、管理、使用等 20 余项内容进行全覆盖审计，查出违规金额 31 亿元。通过审计工作建议等形式，推动被审计单位边审边改、边审边建，有效促进了审计成果转化。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作了《关于 2020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受到市人大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三是加强对民生项目资金的审计监督，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分别对清洁取暖、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民生幸福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等进行了审计，如老旧小区改造审计项目，促进工程款拨付 2 亿多元，追回挪用资金 2287 万元，归还原渠道资金 110 万元，移送审计案件线索 4 个，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章立制 5 项；农村教师周转房，促进 186 套完工，促进资金拨

付 788 万元。四是加强对重点项目资金的审计监督，提高政府投资效益。对十大基础设施建设开展跟踪审计，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 12 个和决算审计项目 3 个，节约财政资金 4.4 亿元，其中，5 个跟踪审计项目审减工程造价 4.2 亿元，3 个竣工决算审计项目审减工程造价 0.2 亿元，提出审计建议 20 条，被审计单位采纳 20 条，有效提高政府投资效益，防范化解廉政风险，为促进政府行政运行提质增效。五是加强对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的审计监督，规范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建立了全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制定了《焦作市经济责任审计对象计划管理办法》，科学编制 2020 年至 2025 年经济责任审计中长期规划，对 193 个经济责任审计对象实行分类管理。对 28 名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共查出违规问题金额 1.8 亿元，管理不规范金额 6.7 亿元，损失浪费金额 486.23 万元，追回出借和挤占挪用金额 10.54 万元，上缴财政 47.25 万元，纠正违规金额 1581 万元，移送案件线索 1 起，提出审计建议 65 条。六是加强对防汛防疫资金的审计监督。组织市县两级审计机关 11 个审计组，对全市防疫、防汛救灾款物和灾后重建进行专项审计，重点围绕资金分配、信息公示、制度执行等内容开展审计，编发的审计专报受到市委书记批示。选派 19 名党员干部参加社区疫情防控工作，积极开展入户排查、卡点值守等疫情防控，协助社区、村委做好防控工作。七是加强对审计结果的运用转化。认真做好审计“后半篇”文章，促进审计整改落实，“同级审”发现问题 4 大类 125 个，已整改 114 个，整改率

91.2%，累计上缴、收回财政资金 6.33 亿元；及时编发上报审计要情、审计专报 50 期，被市政府领导批示 25 次，推动了相关问题的及时解决；针对审计发现的重要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审计建议，推动建立完善相关制度，促进了被审计单位的规范化管理；规范完善问题线索移送机制，向有关部门移送问题线索 40 件，涉及 21 人，其中有 9 名责任人受到党政纪处理或责任追究，促进了正风肃纪和党风廉政建设。

三、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

2021 年，市审计局一是完善依法审计制度机制。根据审计机关高质量履行审计监督职能的需要，对现有审计制度文件进行梳理，及时与上级审计机关对接，不断健全完善审计机关制度体系。二是加强审计机关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认真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制发程序，加强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审查，落实规范性文件动态清理工作机制，实行规范性文件目录和文本动态化、信息化管理。三是做好立法协调工作。密切关注有关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工作，对征求审计机关意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草案，及时、准确地提出反馈意见，积极推动立法工作法治化。

四、健全依法决策机制

2021 年，市审计局一是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机制。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和《河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

严格落实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二是持续推进法律顾问制度。贯彻落实国家、省和我市关于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的有关要求，将法律顾问参与决策过程、提出法律意见作为依法决策的重要程序，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在服务依法决策中的积极作用。三是加强审计决策咨询智库建设。在依法作出各类行政决策过程中，充分发挥集体智慧，并将相关审计专家、法律顾问纳入审计机关提供决策参考和智力支持人员范围。

五、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

2021 年，市审计局一是加强审计业务指导。我局不断探索和创新柔性行政执法方式，在审计执法中提高服务型行政执法水平，突出服务理念，全面推行审计告知、约谈、建议、公开、回访等行政指导方式，通过非强制性、灵活多样的方式，指导行政相对人积极配合、依法办事，自觉履行法定义务，主动纠正违法行为，实现行政指导与严格执法相互协调，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稳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二是开展法律风险防控。根据以往审计发现的问题，结合内部业务科室和行政相对人的意见，从行政事业审计、县（市）区审计、国有企业审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社会保障资金管理审计等 7 个方面 54 个领域，全面梳理了行政相对人法律防控的风险点 279 个，制定了《焦作市审计局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风险点及防控措施清单》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审计风险防范提示清单》，明确风险问题领域、问题性质、常见问题表现形式、法律法规依据、审计建议及措施

等，及时提醒相关单位主动预防和化解行政相对人的违法风险。

三是印发审计整改督导函，提醒被审计单位积极整改审计发现的问题。为了帮助广大的审计对象“治已病，防未病”，早治早纠，我局从2017年开始实行审计整改“回头看”和审计整改函告形式，通过发函告知被审计单位应当及时彻底纠正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提醒不整改的后果，让被审计单位做到心中有数，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整改，尤其是清偿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的欠款，维护了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的利益，促进了营商环境的改善，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四是帮助审计对象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开展内部审计项目。**积极与焦作市内审协会、审计对象的内部审计机构联系，帮助审计对象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工作制度，指导他们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推动各单位内部审计工作落实和审计资源共享。我局还有重点地选择内部审计人员参加市审计局和省审计厅的国家审计项目，通过实地参加审计，以审代训，提高内部审计人员的实战能力，每年还对内部审计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评选表彰。**五是优化监管方式。**我局在安排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时，实行“一拖N”的方式，将经济责任、部门预算执行、专项资金和政策执行等审计内容进行融合，安排成一个项目一并进行审计，减少审计监督频次、提高审计监督效率。除开展具体审计项目的审计服务外，我局利用审计法律法规和计算机审计的优势，无条件地为被审计对象提供政策法规解读，在确保审计秘密的条件下为有关部门有条件、有限度提供审计分析结果，有条件

地共享大数据分析结果，充分为广大审计对象服务。**六是积极开展行政调解。**为了推进我局开展行政调解工作，妥善处理审计工作出现的行政争议纠纷，2016年，我局印发了《焦作市审计局关于开展行政调解工作的实施意见》，附《焦作市审计局行政调解依据目录》，明确了行政调解的范围、原则和程序、行政调解的目标与任务、行政调解的保障措施，设立了行政调解室，编制行政调解流程图，规范行政调解工作。近年来，我局未发生行政调解事项。

六、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2021年，市审计局**一是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审计。**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按照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全面加强审计全过程质量控制，确保审前调查、审计通知、审计取证、征求意见、处理处罚、审计文书出具等各环节依法依规，做到审计程序合法、审计方式遵法、审计标准依法、审计保障用法。**二是持续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做好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审计法》和《河南省行政处罚听证办法》的贯彻实施，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及听证工作；按照省厅统一要求，全面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加强对全市审计机关的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四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组织审计干部和新进人员参加公共法律知识、专业法律知识考试，

做好行政执法证件的年度审验、申领工作；加强证件日常管理，及时收回退休人员的执法证件。强化审计执法人员培训，全面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和执法水平。

七、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2021年，市审计局一是**加强审计执法监督**。健全常态化审计执法监督机制，围绕审计工作特点和审计权力运行，聚焦“关键少数”和关键岗位，坚持审前廉政谈话、审中明察暗访、审后廉政回访，重点关注违反财经纪律、廉政纪律、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工作纪律等，实施常态化、精准化监督，确保审计干部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审计监督权。强化审计现场的管理监督，落实审计项目公示和审计工作监督举报制度。依照《焦作市审计局审计执法岗位职责及过错责任追究办法》严格责任追究，提升行政执法水平。二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认真履行各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职责，出台重大政策和改革方案、制定重大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交重要审计情况和年度审计报告、请示重大违纪违法问题处理等，严格执行向各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请示报告制度，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持续改进纪律作风，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认真执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制度，接受询问和质询等制度，及时研究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自觉接受民主监督，及时研究办理政协委员提案。依法及时调查处

理涉及审计机关人员违法行政行为的投诉举报，推动监督常态化。

三是加强审计机关统计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计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执行统计制度，夯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严格责任追究。设置了1名专职统计工作责任人，常态化开展审计干部计划统计工作教育培训，提高审计机关统计数据质量。

八、全面提升审计工作质量

2021年，市审计局**一是改进审核复核审理工作。**进一步优化审核复核审理工作流程，创新审理方式方法，积极开展审计项目分类审理和审计现场复核，充分发挥审计组兼职审理人员作用，推动复核工作向审计项目实施事前和事中延伸，全面加强审计现场质量管控；探索建立审计机关容错免责相关制度办法，把“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贯彻落实到审计监督全过程、各方面，充分发挥制度的导向作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

二是创新开展审计质量检查工作。坚持“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深入推进全市审计业务质量检查全覆盖，持续创新检查方式、突出检查重点、深化检查内容、提升检查效率，关注审计履职过程中的风险点，推动审计干部恪守权力边界；狠抓审计质量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对以往年度审计质量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推动全市审计工作质量不断提升。

三是持续开展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以优秀审计项目标准为导向，在总结以往经验做法的基础上，持续开展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2021年

向省厅推荐优秀审计项目 5 个，并在全省优秀审计项目评选中再创佳绩，下一步力争在全国优秀审计项目评选中取得突破。

九、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2021 年，市审计局一是**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进一步强化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和管理，推动政府网站互联互通、数据融合、服务优化，提升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政策解读、为民服务和互动交流水平。二是**做好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我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三是**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落实我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有关意见，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行政复议工作。依法履行行政机关应诉职责，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相关制度，执行法院生效的判决、裁定。

十、提升审计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2021 年，市审计局一是**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制定领导干部学法计划，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点学习内容，已举办了 2 期领导班子参加的法治专题讲座和 1 期领导干部参加的法治专题培训。坚持党组会议、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确保每季度至少开展 1 次集体学法。落实领导干部年度述法制度，把学法用法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作为领导干部年度述职内容，推

动法治建设责任落实。注重领导干部法律素养和法治能力考察，将法治观念强不强、法治素养好不好作为衡量干部德才的重要标准，把能不能带头遵守宪法法律、带头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内容。二是**加强审计人员法律知识培训**。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将法治培训列为审计干部教育必修课，充分利用学习强国、河南干部网络学院、河南审计讲坛、审计夜校等平台，构建线上线下、全员覆盖的法律培训体系，提升审计人员法律素养和执法水平。已举办审计执法人员参加的集中学法教育培训 22 次、组织开展审计干部旁听庭审 1 次；针对新招录公务员、培养锻炼干部等不同层次的审计干部，开展差异化的法治教育培训；不定期组织开展了学法用法考试、依法行政能力测试，扩大测试范围，提高测试效果。三是**扎实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强化“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积极开展主题法治宣传，创新普法宣传方式方法，扩大审计法治宣传覆盖面。坚持执法与普法相结合，将普法宣传教育纳入审计监督全过程，在审计实施过程中，开展审计法律法规的宣传解读。加强审计机关法治文化建设，注重法治文化与审计文化、审计精神深度融合，积极鼓励和引导审计干部创作法治文化作品。推进审计干部助力基层依法治理，依托中站区周窑村脱贫攻坚驻村第一书记、局机关月季苑四五号安置楼院帮扶社区，加强对社会公众的法治宣传教育，推动健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

十一、完善法治政府建设落实机制

2021年，市审计局一是**强化法治政府建设领导机制**。落实审计机关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党组会议或局长办公会议，认真谋划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研究解决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重大问题，推动责任落实。根据国家和我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新的五年规划有关要求，结合审计机关实际，科学谋划制定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并抓好贯彻落实。根据领导干部和机构职责变化等情况，及时调整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切实强化组织领导。加强对下级审计机关的指导，实现全市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一盘棋”。二是**注重法治政府建设研究宣传**。围绕加强研究型审计建设，更好发挥“卫士”“谋士”作用，结合重大政策措施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放管服”改革等审计，以及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落实执法责任制、严控审计质量、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等工作，充分运用审计工作信息、法治工作动态等平台，大力宣传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重要部署、理论成果、亮点经验、典型案例和工作成效等，推动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提质增效，营造关心、支持和参与法治政府建设的良好氛围。三是**强化“1211”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加强与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沟通协作，落实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配合做好2021年度全市依法行政考核工作任务；进一步完善涉及审计机关的依法行政年度考核指标，统筹抓好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内部审计工作

制度机制建立等情况的平台督导及日常动态督导等工作；指导全市审计机关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制度，配合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精神文明创建、平安建设等重点工作，确保依法行政年度考核取得优异成绩。将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全市审计机关年度考核，优化考核指标设置，改进考核方式方法，推动全市审计机关形成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齐抓共管、协调推进的良好局面。

十二、存在问题不足和下一步工作打算

焦作市审计局虽然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做了很多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市委、政府的高标准高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尤其是开展法治宣传工作的主动性、创新性不够，主要是在局机关内部宣传的多，户外宣传的少，法治宣传的范围、影响不够大；一些依法行政工作做得不够深入、不够扎实到位；一部分干部职工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的应知应会知识掌握不够，示范市创建相关宣传工作也有待深入和加强；在法治能力队伍建设、审计质量效率提高、审计全覆盖深度推进等方面，还有一定的提升进步空间。

下一步，焦作市审计局将持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继续强化审计监督职能，努力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不断提高法治服务水平、质量和依法行政工作能力，进一步适应审计体制改革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法治思想为指导，紧扣高质量发展和“十四五”目标任务，坚持围绕中心、

服务大局，对标“三个加大”“四个促进”工作要求，全力履职尽责，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当好党委政府的“谋士”“卫士”，为确保高质量建设现代化焦作、确保高水平实现现代化焦作，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贡献审计力量。

为此，2022 年市审计局将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并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抓好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把法治工作和审计工作更好地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认识，充分调动广大审计执法人员积极性、主动性，在审计工作中开展内容更深、活动更广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通过法治工作人员尽心尽力、加大考核力度等办法做好法治工作，为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取得好成绩打好基础。尤其是在省、市依法行政考核方面，针对与审计工作密切相关的考核项目，安排局领导、法规科和计划督导科具体负责，与省审计厅做好沟通对接，对被审计单位加强跟踪督促和指导，尽最大能力督促审计整改落实到位。

二是抓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不断促进示范市创建工作常态化，根据实际情况，不断更新相关数据，补充相关资料，使创建材料更规范完整。注重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应知应会知识的学习，督促审计干部熟练掌握相关知识，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提高宣传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加大宣传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使法治思想、法治思维深入人心，为法治现代化建设助力加码。

三是提升审计监督探索创新工作。在政府投资项目监管方面，完善项目驻点跟踪审计机制，建立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与行业监管联动协作机制；在国有企业监管方面，探索建立企业国有资产监督联动协作机制、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人选选拔任用、管理办法，加强对国有企业的监管，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乡村振兴方面，推广武陟县、修武县村级审计工作模式，推动乡镇审计站所设立，加强对村级财务的监督；在监督贯通融合方面，拓宽“经济体检”与“政治体检”的协同路径，强化与纪检监察、组织人事等机关的贯通联动，建立协作机制；在内审管理和社会审计方面。推动市直、县直单位设置内审科室和审计师岗位，加强对内审机构的指导、监督，加大对社会审计机构审计报告的核查力度。

四是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审计队伍。建立常态化学习机制，加强新政策、新理论、新业务、新知识的及时更新培训，形成自觉学、终身学、常态学的良好氛围。围绕法治化、专业化建设，充分运用远程教育、审计网络培训、专家讲座等多种平台，提升依法审计工作能力。聚焦法治建设、廉政建设，转观念、转作风、转方式，切实锻炼政治品德优秀、业务本领精湛、纪律作风过硬的审计干部。

五是强化审计监督，做好审计“后半篇”文章。围绕社会发展大局和中心重点工作，持续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注重从体制机制层面揭示问题、分析问题，提出科学合理的审计建议，促进

政府部门行政管理和权力运行更加规范。紧盯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积极推进巡审结合，形成整改合力，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作用，积极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经济社会健康高质量发展，积极服务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中共焦作市审计局党组

2022 年 2 月 23 日

焦作市审计局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23 日印发

(共印 15 份)

